



人民在党心中 党在人民身边

热线电话 12345



户口本与身份证住址不一致无法办理结婚证 已通知本人更新户口信息并办理结婚登记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倩)6月25日,五通桥区的黄先生拨打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表示,6月24日,他们到五通桥区民政局办理结婚证时,民政局工作人员告知黄先生,他户口本上的家庭住址和身份证上的家庭住址不一致,所以无法办理。黄先生表示,他的户口本是1998年办的,而身份证是2017年换的,他在网上查看过相关法规,办理结婚证只要求名字身份证

号一致,没有要求家庭住址必须一致,认为五通桥区民政局工作人员给出的这个理由很不合理,希望有关部门给予帮助。

接到市民热线后,市心连心服务中心将事项交五通桥区人民政府核实处理。

经五通桥区民政局工作人员调查核实了解,黄先生到五通桥区民政局办理登记结婚证,黄先生出示的证件显示,他于1998年办理

户口本后,信息未及时更新,导致家庭住址信息一栏与身份证上不一致,于是工作人员建议其及时更新户口信息。五通桥区民政局已于6月28日通知他到五通桥区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登记。工作人员表示将进一步做好婚姻登记相关政策宣传工作。6月28日,五通桥区民政局工作人员电话联系到黄先生告知其处理结果,黄先生表示知悉。

建议小区外道路安装红绿灯 将分步启动人行过街设施建设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倩)6月4日,市民龚女士拨打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反映称,乐山中心城区瑞松中心城小区外面的路口经常发生交通事故,建议在此处增设红绿灯或修建天桥。

接到市民反映后,市心连心服务中心将事项交乐山市公安局与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实处理。

6月8日,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联系到龚女士向她回复表示,针对乐山中心城区春华路西段(中心城—605公馆段)行人过街安全问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协商形成处置方案,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由市公安局交警部门牵头,会同市住建部门,对周边学校、物业小区、社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将在近期对该段道路增加小交警;二是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对该段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措施,对不礼让行人的行为进行处罚,通过增加道路标线、警示标牌、小交警、红绿灯、限时单行等措施,加强行车秩序管理。

工作人员还表示,市自然资源局现已完成《乐山市主城区行人立体交通设施专项规划》提纲编制工作,正按程序启动规划采购程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结合相关规划,开展春华路西段(中心城—605公馆段)人行天桥方案设计工作,将在下一步的规划编制中协同规划部门对该区域人行过街设施选址、建设进行系统分析研究,按程序抓紧推进组织实施,分步启动人行过街设施建设。了解情况后,龚女士表示满意。

房屋背后山体有垮塌倾向 建议搬迁避让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倩)7月2日,家住夹江县黄土镇濛江村的周先生拨打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表示,自己所住房屋背后山体有垮塌倾向,担心下雨存在安全隐患,望相关部门能够处理。

接到市民热线后,市心连心服务中心将事项交夹江县人民政府核实处理。

经夹江县黄土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现场询问及地质勘察队多次现场勘察发现,周先生所在房屋确实存在一定的地质灾害隐患,周先生反映情况属实。但由于受环境因素所限,无法通过工程治理来消除当前的地质灾害隐患。黄土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及村干部明确采取“今年雨季积极主动避让,并加强观测”的处理措施,并提出“结合增减挂钩项目,通过参加土地增减挂钩项目搬迁至新村聚居点搬迁避让”的处理办法,周先生表示同意。7月2日,工作人员同周先生当面进行了沟通,向他详细解释了目前的政策、注意事项,并提出了应对办法,周先生对处理结果表示认可和满意。

建议沙湾城区修建绕城货车道路 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倩)7月2日,沙湾区的卢女士拨打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表示,大量货车从沙湾城区通行极易造成交通拥堵,希望沙湾区人民政府在沙湾城区修建一条绕城的货车道路,方便大货车通行。

接到市民热线后,市心连心服务中心将事项交沙湾区人民政府核实处理。

沙湾区交通运输局工作人员核实调查后了解到,目前沙湾城区还没有修建绕城道路。沙湾大渡河一桥和乐沙大道建成通车后,已解决了部分货车穿越沙湾城区通行的问题,但由于受路网结构的影响,现阶段连接乐沙大道与苏沙路的桥梁尚未建成,仍有部分通往峨眉、嘉农片区的货运车辆仍需途经沙湾城区出行。7月5日,沙湾区交通运输局工作人员电话联系到卢女士进行了解释,为尽快解决货车在沙湾城区通行带来的拥堵问题,将在沙湾城区的西侧山脚修建一条绕城货运通道。目前,沙湾区交通运输局已组织相关编制单位完成了工可初稿的编制工作,下一步将加快推动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年内开工建设。知晓情况后,卢女士对办理结果表示理解。

公交车进站后不开门 对驾驶员批评教育并扣除绩效奖金

本报讯(见习记者 王倩)6月26日,市民黄女士拨打12345心连心服务热线表示,她在乐山中心城区文星后街站点乘坐12路公交车,公交车进站后不开门就开走了。

接到市民反映后,市心连心服务中心将事项交乐山市交通运输局核实处理。

经乐山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调取监控录像核查,6月26日上午,12路公交车川L37210到达文星后街站,正常停靠开门下车未开前门,黄女士上前敲门也仍未开门,黄女士反映情况属实。为有效增强驾驶员服务意识,经乐山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决定,按照公司制度规定对该驾驶员从重处罚:一是责成城区分公司对当班驾驶员王某进行批评教育,二是扣除其绩效奖金500元。6月29日,乐山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舆情中心工作人员电话联系到黄女士与其进行沟通,告知其处理结果,黄女士表示理解。